**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

**服 务 合 同**

**（示范文本）**

中标人和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采购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项目内容（须包含采购内容、性能参数表、配置清单）：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商品单价清单见附件，合同总价不超过 元（￥ ）

2.根据采购人需求数量最终结算，价格按商品计价表，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如采购商品清单以外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总价值不超过合同总价上限的10%。

**四、交货期：**签订合同后90日历天。

**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提供两件次的无责任更换损毁衣物的服务）。

**五、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后，乙方15个自然日内进行量体工作，量体工作结束后， 达到付款条件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2024年12月前待货物（服装类、帽类、鞋类、标志标识类）交货、调换货工作全部完成且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六、考核验收：**

由采购人作为验收主体，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其他事项：

1、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服务的最终认可。

2、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3、验收依据

3.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3.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新冠疫情因素对合同履行的影响，新冠疫情因素不作为不可抗力因素。

不可抗力情形发生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由发生之日起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共同协商合同履行事宜。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或未能履行质量保证责任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投标人应当赔偿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并承担不超过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4.一般情况下投标人应严格遵守合同中供货期要求。如有特殊情况需延期供货的，投标人应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将在付款时按照结算金额和延期时间，每日按未供货金额的千分之一累计计算违约金。

**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之日本合同所涉各方权利义务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公章）** **投标人（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帐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